

股票代號：1414



查詢本年報網址：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113 年 度 年 報

東 和 紡 織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1 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信箱

姓 名：張嘉亨
職 稱：總經理
電 話：(06)5703211 分機 300
E-mail：cch@tungho.com.tw

二、本公司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信箱

姓 名：郭彥良
職 稱：經理
電 話：(02)27001840 分機 201
E-mail：david@tungho.com.tw

三、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電話及網址

總 公 司：台南市麻豆區工業路 227 號
電 話：(06)5703211 FAX：(06)5703382
台北連絡處：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376 號 13 樓
電 話：(02)27001840 FAX：(02)27060967
網 址：<http://www.tungho.com.tw/>

四、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 話：(02)66365566
網 址：<https://ecorp.chinatrust.com.tw/cts/index.jsp>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馬偉峻、謝東儒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 話：(02)27259988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13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書	1
二、114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5
三、未來發展策略.....	6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二、最近年度支付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 金.....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 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 形.....	3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3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40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3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9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51
四、環保支出資訊.....	52
五、勞資關係.....	52
六、資通安全管理.....	53
七、重要契約.....	55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56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56
三、現金流量分析.....	5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 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57
六、風險管理與評估.....	58
七、其他重要事項.....	59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0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0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 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 項.....	60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13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書

(一) 紡織業概況：

台灣短纖市場規模，113 年紡紗錠數約 49 萬錠，實際運行錠數約 27 萬錠，因全球市場持續受到戰爭、通膨、日圓貶值、中國大陸產品的競價傾銷以及地緣政治的影響，產業景氣持續低迷，終端消費需求不振，造成品牌服飾廠即便庫存水位已低，下單仍相當謹慎保守，故此全球需求疲軟的情況直接衝擊了台灣紡織上、中、下游的內外銷訂單，持續縮減約 20%-30% 的訂單量。

(二) 我司因應對策：

1. 持續提升我廠特殊紗的競爭力：

- a. 精進品質，提升生產效率並降低損耗。
- b. 加強工廠生產靈活度以因應少量多樣急單為常態的市場。

2. 不斷蒐集市場訊息，開發具獨特性及不可取代性的特殊紗產品：

- a. 長短纖複合紗兼具短纖紗手感柔軟及長纖紗強力高和抗Pilling效果性，仍是未來市場的潮流。將持續開發各種不同功能及環保性兼具素材長短纖維的組合和創造出不同組織紋理外觀效果，使產品滿足不同的應用需求及更具有視覺吸引力。
- b. 天然素材相關混紡紗，如鳳梨、大麻、亞麻及PIMA纖維等，近年來永續環保意識抬頭及節能減碳愛護地球的風氣盛行。在國際服飾品牌的帶動下，天然、環保、廢紡織品回收再製衣以減少資源浪費及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已是國際趨勢，為我司未來積極開發產品方向。將持續開發各系列可回收再利用材質紗種及天然素材纖維紗種，致力推動環保永續低污染並兼具機能性產品，以符合市場對環保、永續材料產品的需求。

3. 整合國際品牌商及上下游的合作夥伴：

結合上游原料供應商及下游織造/染整等加工廠，乃至於國際品牌客戶，以垂直整合的團隊模式，結合我廠特有生產配置及製程優化共同開發

客製化/精緻化/獨特化的新產品，以迎合消費者越來越多變的消費型態和國際品牌客戶訴求。

單位:千元

一般紗/特殊紗實際生產值與 114 年度預計生產值						
	112		113		114(預計)	
	生產值	%	生產值	%	生產值	%
一般紗	172,770	37%	119,975	29%	8,025	3%
特殊紗	293,033	63%	295,689	71%	275,365	97%
合計	465,803	100%	415,664	100%	283,390	100%

一般紗/特殊紗實際銷售值與 114 年度預計銷售值						
	112		113		114(預計)	
	銷售值	%	銷售值	%	銷售值	%
一般紗	123,816	28%	113,079	29%	42,399	12%
特殊紗	312,915	72%	281,319	71%	325,135	88%
合計	436,731	100%	394,398	100%	367,534	100%

(三) 113年度合併營業狀況及償債與獲利能力分析：

113年度合併營業狀況：

單位:千元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
營收淨額	523,860	566,660	(42,800)	(7.55)%
毛利	67,048	40,693	26,355	64.77%
本期淨利	56,666	32,849	23,817	72.50%
每股稅後盈餘(元)	0.26	0.15	0.11	73.33%
每股淨值(元)	14.37	14.24	0.13	0.91%

1. 償債能力分析

流動比率 : 204.04%
速動比率 : 136.75%

2.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 1.47%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80%
純益率 : 10.82%

(四) 資產投資開發：

1. 優化仁德區量販店出租區域之管理：

環境優化、道路維護以及與承租戶之緊密交流等。

2. 太陽能發電設備：

麻豆區及仁德區太陽能設備發電，每年約 350 萬度，每年可節省碳排放約 1,800 噸，除響應政府環保政策外亦可為公司帶來每月約 150 萬之業外收入。

3. 土地出租活化資產：

臺南市政府十年來推動麻豆工業區的重劃與發展，提升土地利用效率，開闢麻善大橋聯外道路，連接麻豆工業區與南部科學工業園區，車程僅需15分鐘，吸引投資者進駐，有潛力發展為南部科學工業園區之衛星園區，帶動區域經濟與產業升級。我司麻豆工業區土地已完成公辦重劃，110年4月取得新地號，逢南科大型投資計劃帶動高科技供應鏈設廠意願，加上麻豆區生活機能完善，陸續有廠商洽談租地或購地設廠事宜。

(五) ESG(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公司治理)：

●環境保護：

因應極端氣候的災害，全球對環境保護的關注日益增加，各國無不宣示減碳行動並積極發展再生能源，企業亦需承擔環境責任，確保營運符合永續發展原則。台灣於 2023 年通過【氣候變遷因應法】，正式將「2050 淨零排放」納入，推動企業碳盤查，要求大型企業開始提交碳排放數據，並於 2024 年落實碳費制度與減碳行動，不排除徵收碳費門檻調降，故企業需提前因應。

公司最大的耗能在電力，多年前即持續推動節能政策，陸續汰換節能系統公用設備，公司並於 111 年成立「企業永續經營委員會」，持續推動節能政策：

(1)於 2023 年 10 月完成 ISO14064：2018 溫室氣體盤查，並取得 SGS 的認證聲明書，以此設定為基期，做為每年減碳目標的設定。

(2) 2024 年 6 月完成 2023 年溫室氣體盤查，取得 SGS 的認證聲明書，2023 年碳排放比 2022 年減少 6,289 公噸。

- (3) 持續維運太陽能發電效率，確保 1 至 4 期能高效發電，每年可節省碳排放 1,800 噸以上。
- (4) 筒子 7-II 及 21C 單錠內部氣閥快速接頭 AIR 漏氣改善，以降低空壓機電力耗能，每年約可節省 16 萬度用電量。
- (5) 清花區 AIR 銹管鏽蝕，汰換處理，空壓機能耗由 100%降載至 75%，每年節省約 60 萬度用電量。
- (6) 配合台電節電措施《月減 8 日型》，執行抑低容量，2024 年節電度數為 69 萬度。
- (7) 配合政府政策，參與企業電力調度，提供彈性用電設備，電力需量反應支持政府電網強化需求，我司已與台電委託之(義電智慧能源)，在 2024 年簽約完成，2025 年開始執行。
- (8) 2024 年完成本廠域實施智能化電力管理，由智能化平台分析各區域用電設備及所耗用之電力，增加可目視化的電力調度，針對離峰及尖峰的用電作管控。

●社會責任:

- (1) 以照顧員工及其家庭為出發點，藉由提供完善的員工保障。「企業社會責任手冊」中宣示保護人權，支持職場之兩性平等、尊重員工多元化組成，並恪遵政府勞動法令，與工會定期開會，建立勞資雙方良好溝通管道。
- (2) 為給予員工安全作業場所並照顧員工健康，建構完善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施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推動健康促進活動、員工職安衛諮商和參與、嚴防職災發生，持續推動 ISO45001 職安系統認證，優化工作安全設備。
- (3) 除 ISO 認證外，我們還遵循紡織交易所的各項標準：GRS、OCS、GOTS 和 RWS 等的外稽督促，在生產流程所使用的原料來源亦皆符合社會責任要求標準，不只人權的維護，動物保護及植物有機生長都納入規範。
- (4) 公司視員工為重要夥伴，秉持以人為本之精神，為提升每位員工職能發展，每年舉辦紡織專業知識、領導統御課程，透過教育訓練，給予員工良性競爭平台，不斷提升自我。並於 2020 年建立 KM 知識管理系統，將經驗與技術不斷的傳承、學習、精進。

● 公司治理：

「深耕台灣、在地上進」一直是我司的經營方針，2024 年更新公司經營理念【誠實負責、精益求精、鑑往知來、創造利益】，配合 AI 世代的來臨，加強智能化公司管理，開啟全球的新格局，在瞬息萬變的世界中讓公司及員工更精進。

本公司建立公司治理制度，除遵守法令及章程規定外，為強化董事會職能，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配置公司治理主管，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法遵、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等相關事務。為保障股東權益、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並提升資訊透明度，於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二、114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紡紗部門以既有產品強化機能與深度，新產品呼應趨勢擴大市場銷售：持續開發高品質的紗線以供應各產業的需求。以策略結盟方式連結合作開發，在環保性素材、循環經濟材料、複合機能布料、智能化品質監控系統強化品質、自動化和數據分析，能實現敏捷的客製化生產。更快地回應趨勢和消費者需求。

● 複合機能紗：多樣機能性原料，包括吸濕快乾、溫控調節、抗菌除臭、親膚保濕等多元素材，加強與客戶的交流，新產品長短纖複合紗的開發與推展。

● 廢棄紡織品再生紗：高品質與環保兼備機能性產品需求增溫。消費者與品牌更重視產品機能、資訊完整可信度、與供應鏈的可追溯性，優化紡紗技術並落實精細化單錠管理。同時透過特殊且精密的紡作條件與管理，亦能提高產品的毛利並為客戶創造附加價值。

● 長短纖複合紗：SIRO-Wrapped 短纖複合技術，可選用機械彈、細丹、異型斷面導濕等長纖，搭配棉、天絲纖維、Modal 纖維、Refibra 等纖維，將長纖強力佳、低毛羽之特性與短纖親膚舒適的手感完美結合。

(二)持續資產活化與開發：

除仁德區出租區域之管理、太陽能發電設備之維護，並加速與潛在客戶洽談麻豆工業區空地出租事宜。

(三)投資部門之強化：

為迎合世界經濟之趨勢，將物色國內外經營穩健、獲利豐厚之投資標的，結合內部及外部精準的評估，予以風險分散的投資，為公司增加業外獲利。

三、未來發展策略

(一)面對外部削價競爭，需再精進管理、提升附加價值，拼不可取代之差異化產品：

紡紗業與紡織業正面臨「廉價傾銷」的威脅，台灣紗廠目前的競爭力是品質、就地方便、交貨迅速以及即時服務，絕對不是價格，所以工廠端必須持續提升品質，尤其是在此同業競爭異常激烈的時期，唯有優良穩定的品質，才能使訂單永續長久，最後，開發端要能整合業務回饋的上中下游訊息搭配上我廠陸續採購的特殊功能新原料，針對市場需求及未來趨勢研發出一組又一組具獨特性及不可取代性的功能性特殊紗，作為我廠站穩台灣供應鏈的一大利基。

(二)持續加強知識庫建立與數位化管理：

整合現場系統品質數據，建構大數據知識管理平台。達到「高速精準、小單快返」之優勢，發揮核心系統指揮能力，減少浪費與人力。更可快速分析產品品質，快速除錯，與產線配置，提升生產效率，以「物超所值」突破「廉價競爭」之困境。

董事長：蔡淑櫻



經理人：張嘉亨



會計主管：郭彥良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1-1)

114年3月1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法人股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至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裕順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蔡淑櫻	女 71-80	111.06.17	114.06.16	99.05.25	28,000,626	12.73%	28,589,626	13.00%	無	無	無	無	成大 學業 畢業	1.興和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2.麗麗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鄭智文 母子	註2
							3,002,943	1.36%	3,002,943	1.3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裕順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鄭智文	男 41-50	111.06.17	114.06.16	99.05.25	28,000,626	12.73%	28,589,626	13.00%	無	無	無	無	Doshisha University	無	董事長	蔡淑櫻 母子	註2
							10,926,160	4.97%	10,926,160	4.97%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裕順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蔡福仁	男 71-80	111.06.17	114.06.16	99.05.25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成大 學業 畢業	伊索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28,000,626	12.73%	28,589,626	13.0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裕順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張嘉亨	男 61-70	111.06.17	114.06.16	103.10.29	28,000,626	12.73%	28,589,626	13.00%	無	無	無	無	逢甲 大學 畢業	1.真珠龍(股)公司:董事長 2.本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6,260	0%	6,26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金	男 71-80	111.06.17	114.06.16	108.06.12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文大 文博	1.崇實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2.政治大學兼任副教授 3.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3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成	男 71-80	111.06.17	114.06.16	108.06.12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政治 大學 碩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昌	男 60-70	111.06.17	114.06.16	105.06.08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成大 學業 碩	1.財團法人品質文教基金會執行長、 2.中華品質學會服務品質工作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阿玉	女 71-80	113.06.18	114.06.16	113.06.18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成大 學業 碩	1.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無	無	無	註4

註1：持股比例之總股數係依流通在外總股數220,000,000股計算；持股比例未達0.01%者，以“0”表示。

註2：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考量本公司營運與資產規模，由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擔任副董事長，以因應公司營運、資源統合...等之策略訂定，並有別於總經理之專責於本公司之經營，未來並將依法令規定增列相關因應措施。

註3：獨立董事黃金發先生於民國113年1月24日辭世，自然解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乙職，以下年報不再註記，獨立董事缺額已於民國113年6月18日補選完畢。

註4：民國113年6月18日股東常會補選後新就任之獨立董事。

董事屬法人股東者，其主要股東(1-2)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3月1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裕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興和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0.20
	蔡淑櫻	0.01
	興和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2.17
	鄭女娥	0.11
	株式會社東旺	3.33
	PEARL OCEANIC LTD.	17.23
	鄭有傑	8.41
	鄭博仁	1.15
	鄭智文	16.49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年3月1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興和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葉鄭壽美	0.22
	蔡淑櫻	12.94
	鄭智文	11.98
	鄭有傑	9.62
	鄭博仁	13.66
	裕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5.17
	興和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6.40
	興和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3.81
興和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鄭智文	15.88
	鄭有傑	27.33
	鄭博仁	5.42
	裕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2.02
	鄭暘恩	2.92
	鄭愛臻	2.66
	鄭晶穗	2.66
	馥麗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56

董事獨立性資料(2)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4年3月11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蔡淑櫻*		主要學歷：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學士 主要經歷：東和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裕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靛麗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不適用	0
副董事長鄭智文*		主要學歷：日本同志社大學法學部學士 主要經歷：東和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靛麗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日本東洋實業株式會社取締役	不適用	0
董事蔡福仁*		主要學歷：國立成功大學電機系學士 主要經歷：伊索有限公司、美商凱飛公司、中鋼公司	不適用	0
董事張嘉亨*		主要學歷：逢甲大學紡織系學士 主要經歷：東和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東和紡織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不適用	0
獨立董事陳成庚		主要學歷：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碩士 主要經歷：東和紡織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順成會計師事務所所長、永大順成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本公司獨立董事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一項5-8款規定。	0
獨立董事林昌雄		主要學歷：國立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系碩士 主要經歷：台灣飛利浦品質文教基金會董事、中華民國品質協會服務創新工作委員會委員、奇美電子/統寶電子中小面板事業部供應鏈副總經理、飛利浦半導體亞太地區供應副總經理、飛利浦電子組件亞太本部供應鏈及資訊科技副總經理、清華大學工業工程學系碩士專班企業卓越管理業師、成功大學統計學系講師	本公司獨立董事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一項5-8款規定。	0
獨立董事林阿玉		主要學歷：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學士 主要經歷：東和紡織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皇普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室協理	本公司獨立董事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一項5-8款規定。	0

註1: *為裕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2: 上述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明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 營業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

同時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如法律、財務會計、產業、科技、經營管理、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其主要經學歷資料請參閱年報第7頁董事資料。目前本公司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如下：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均具備豐富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及相關產業知識，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成員中女性董事2位占比29%(註)，另有具員工身分之董事1位，獨立董事3位，其董事會成員具備之核心能力如下：

☆40-64歲；★65歲以上

董事姓名	董事類別	國籍	年齡	性別	任期(年)			兼任本公司員工	多元化核心項目							
					<3	3-6	>6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蔡淑櫻	執行董事	中華民國	★	女			●		✓	✓	✓	✓	✓	✓	✓	✓
鄭智文	執行董事	中華民國	☆	男			●		✓	✓	✓	✓	✓	✓	✓	✓
蔡福仁	非執行董事	中華民國	★	男			●		✓	✓	✓		✓	✓		✓
張嘉亨	執行董事	中華民國	★	男			●	✓		✓	✓	✓	✓	✓	✓	✓
陳成庚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	男		●			✓					✓		
林昌雄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	男			●		✓	✓	✓			✓		
林阿玉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	女	●				✓					✓		

(註)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本公司預計將持續延請合適且專業的董事人才以符合性別多元化規範。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其中本公司獨立董事為三席，獨立董事人數占全體董事席次43%，且董事間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亦無證交法第 26 條之3第3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且僅一位董事具有公司經理人身分，即由法人董事代表之一張嘉亨先生兼任本公司總經理，因此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3月1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嘉亨	男	106.11.07	6,260	0.00%	無	無	無	無	逢甲大學	無	無	無	無	
業務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志宏	男	106.12.0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逢甲大學	無	無	無	無	
紡紗部經理	中華民國	洪旭民	男	112.3.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逢甲大學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郭彥良	男	105.10.3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東海大學	無	無	無	無	
管理部副理	中華民國	呂璋哲	男	111.5.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逢甲大學	無	無	無	無	註 1

註 1：於 113.10.31 離職。

註 2：持股比例係依流通在外總股數 220,000,000 股計算；持股比例未達 0.01%者，以“0”表示。

註 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仟元 113 年度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張嘉亨	1,601	1,601	-	-	-	-	70	-	70	-	\$1,671 2.95%	\$1,671 2.95%	-
業務部副總經理	李志宏	1,129	1,129	-	-	-	-	65	-	65	-	\$1,194 2.11%	\$1,194 2.11%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尚未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依呈送薪酬委員會預計發放金額估列之。

3.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註1)

單位：仟元 113 年度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3)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張嘉亨	1,601	1,601	-	-	-	-	70	-	70	-	\$1,671 2.95%	\$1,671 2.95%	-
業務部副總經理	李志宏	1,129	1,129	-	-	-	-	65	-	65	-	\$1,194 2.11%	\$1,194 2.11%	-
財務部經理 (公司治理主管)	郭彥良	1,026	1,026	-	-	-	-	85	-	85	-	\$1,111 1.96%	\$1,111 1.96%	-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

註2:本公司符合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之「經理人」為 3 人。

註3:尚未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依呈送薪酬委員會預計發放金額估列之。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仟元 113 年度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張嘉亨	無	220	220	0.39
	業務部副總經理	李志宏				
	財務部經理 (公司治理主管)	郭彥良				

註：尚未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依呈送薪酬委員會預計發放金額估列之。

(二)比較說明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1.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及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仟元

年度	112	113
董事及總經理酬金合計(A)	6,970	7,372 (註)
稅後純益(B)	32,849	56,666
酬金總額(A) / (B)	21.22%	13.01%

註：尚未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依呈送薪酬委員會預計發放金額估列之。

2.113 年度給付之董事每位車馬費及董事會出席費均與 112 年度相同。前揭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各項酬金佔純益之比例，因稅後純益不同而有些許變化。

3.本公司給付董事(含董事長)之報酬，係依照本公司章程第 36 條規定，視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4.制定酬金之給付時，只考慮經營績效，無關未來風險。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裕順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蔡淑櫻	5	0	100%	
副董事長	裕順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鄭智文	5	0	100%	
董事	裕順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蔡福仁	5	0	100%	
董事	裕順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張嘉亨	5	0	100%	
獨立董事	林昌雄	5	0	100%	

獨立董事	陳成庚	5	0	100%	
獨立董事	林阿玉	3	0	100%	113/6/18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第36頁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應迴避董事	議案內容	應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3.03.08 第37屆第8次	蔡淑櫻	112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迴避董事為本獎金案之給付對象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蔡淑櫻)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08 第37屆第8次	張嘉亨	112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迴避董事為本獎金案之給付對象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張嘉亨)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5.02 第37屆第9次	蔡淑櫻	112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迴避董事為本獎金案之給付對象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蔡淑櫻)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5.02 第37屆第9次	鄭智文	112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迴避董事為本獎金案之給付對象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 鄭智文)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5.02 第37屆第9次	蔡福仁	112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迴避董事為本獎金案之給付對象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蔡福仁)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5.02 第37屆第9次	張嘉亨	112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迴避董事為本獎金案之給付對象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張嘉亨)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5.02 第37屆第9次	林昌雄	112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迴避董事為本獎金案之給付對象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林昌雄)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5.02 第37屆第9次	陳成庚	112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迴避董事為本獎金案之給付對象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陳成庚)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03.11 第37屆第13次	蔡淑櫻	113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迴避董事為本獎金案之給付對象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蔡淑櫻)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03.11 第37屆第13次	張嘉亨	113年度經理 人年終獎金 發放案	迴避董事為 本獎金案之 給付對象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張嘉亨)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	-----	-------------------------	------------------------	---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 除隨時提供董事相關法規外，於董事會召開時，報告公司業務現況讓董事知悉，並備妥議案相關資料及指派人員供董事查考備詢。
- (二) 111年6月17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及獨立董事，強化董事會職能。
- (三) 主動提供各類進修課程資訊亦鼓勵董事踴躍參加各項公司治理課程或不定期安排講師至本公司授課，以加強董事會成員職能；113年度董事進修共計1人，總計6小時。
- (四)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已建立績效目標，強化董事會運作效率，於108年11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已於114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全體董事會成員針對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績效評估問卷，各面向之評分結果皆表現良好。預計將評分結果送交114年5月5日董事會報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審計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林昌雄	5	0	100%	
獨立董事	陳成庚	5	0	100%	
獨立董事	林阿玉	3	0	100%	113/6/18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與決議結果		
113.03.08 第2屆第7次			議案：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第四季財務報告案。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結果：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核議。		
113.05.02 第2屆第8次			議案： ●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查案。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決議結果：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核議。		
113.08.09 第2屆第9次			議案：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決議結果：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席委 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核議。		
113.11.12 第2屆第10次			議案：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控制作業程序」。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稽核計畫。 決議結果：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核議。		

113.12.11
第2屆第11次

議案：

●本公司營業分割案。

決議結果：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核議。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每月將前月份稽核報告或追蹤報告交付各獨立董事查閱，獨立董事視報告之必要給予回應或意見，113年度稽核結果尚無重大異常情事，且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審計委員會為履行其職責，依其組織章程規定有權進行任何適當的審核及調查，並且與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及簽證會計師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審計委員會也有權聘請及監督律師、會計師或其他顧問，協助審計委員會執行職務。審計委員會組織章程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績任之參考？	√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日董事會報告。</p> <p>(四)每次訂約選信任譽卓著之會計師並審視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1.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由財務部經理郭彥良兼任公司治理主管乙職，並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及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p> <p>2.公司治理事務由財務部統籌督導，由股務單位負責執行各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各次董事會及股東常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定期檢視及修訂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辦法、提供董事會執行業務所需資料。</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暢通與利害關係人間的溝通管道且其溝通情況良好。</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任專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p>本公司委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辦理股東會事務。</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p>(一)本公司之網址為http://www.tungsho.com.tw/，另相關資料之揭露均統一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p>(二)其他資訊：架設英文網站，設有專責人員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放置財報、法說會及股東會等相關資料，並設有發言人。</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p>(三)113年度財務報告申報係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規定期限內辦理，未提早公告。</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本公司董事均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行使職權。</p> <p>2.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董事會議每季均至少召開一次，董事出席狀況良好。</p> <p>3.本公司董事會對於關係人利益應予迴避之議案，確實執行。</p> <p>4.本公司與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四)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年3月11日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林昌雄	請參閱年報第9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0
獨立董事	陳成庚			0
其他	何恩得	主要學歷：國立海洋大學海洋法律研究所碩士。 主要經歷：睿成律師事務所律師、東和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暨「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註)規定之獨立性情形，包含但不限於：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或監察人； 2、本人及配偶(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最近2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形。	0

註：委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 (9)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法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①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②本屆委員任期：111年6月17日至114年6月16日，最近年度(11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林昌雄	2	0	100	
委員	陳成庚	2	0	100	
委員	何恩得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 三、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議案與決議結果：

薪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與決議結果
113.02.29 第5屆第4次	議案： ●審查本公司112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決議結果：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核議。
113.04.16 第5屆第5次	議案： ●審查本公司112年度董事酬勞分派建議案。 ●審查本公司112年度董事兼任職員及經理人酬勞分派建議案。 決議結果：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核議。

(五)1.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依重大性原則，鑑別下列風險並提出因應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料與供應風險-分散關鍵物料採購來源、建立安全庫存。 2. 認證失效風險-管理與作業手冊制定與內部稽核。 3. 人力流失風險-設立完善升遷、調薪管道，依職能、員工意願雇用與調任、職場關懷與申訴管道暢通及職能提升訓練。 4. 職業安全衛生風險-落實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現場巡查缺失改善、緊急應變演練，持續對利害關係人建立良好溝通管道。 5. 火災風險-舊設備更新，定期消防演練、設備定期保養點檢...等，降低災害。 6. 氣候變遷風險-規劃組織溫室氣體盤查，制定減碳方針，由永續委員會推動執行，持續盤查與熱點改善、朝使用乾淨能源努力。 	無顯著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p>(一)1. 廢棄物:本公司依循廢棄物清運法制定之廢棄物清運計畫書並經環保局核准通過，公司廢棄物的產出、貯存數量均依照計畫書內容進行定期申報備查，廢棄物清除、處理及再利用均委託合格清除處理商進行清運處理，相關處理紀錄皆有登入環保局系統備查，本公司無產出有害廢棄物。</p> <p>2. 廢水:本公司依循水污染防治法制定之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並經環保局核准通過，公司每月委託合格廠商進行放流水採樣及水質分析以確保廢水放流符</p>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合標準，水質分析結果皆有留存備查，公司每半年進行定期申報，相關申報資料皆依法公開揭示備查。</p> <p>3. 本公司無印染製程無使用鍋爐，無空汙產生源。</p> <p>(二) 1. 發展歷程：公司鑑於能耗問題為日後重大議題，102年規劃綠能發電，麻豆廠區於103年10月完成設置第一期太陽能發電設備，106年5月及7月完成第二期、三期，108年3月完成第四期，合計1,998kW；108年10月完成仁德區太陽能設備設置，合計672.75kW。</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區域</th> <th>年度</th> <th>113年度</th> <th>112年度</th> <th>單位：萬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麻豆廠</td> <td></td> <td>260</td> <td>204.9</td> <td></td> </tr> <tr> <td>仁德賣場</td> <td></td> <td>81.7</td> <td>93.3</td> <td></td> </tr> <tr> <td>合計</td> <td></td> <td>341.7</td> <td>298.2</td> <td></td> </tr> </tbody> </table> <p>b. 總節省碳排放量 單位：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節省碳排放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3年</td> <td>1,688</td> </tr> <tr> <td>112年</td> <td>1,494</td> </tr> </tbody> </table> <p>3. 依據能源及碳流管理系統，持續監控用電熱源，降低用電支出，監測廠域所有耗能設備之流量，排除製程熱點，減少不必要的耗電。</p> <p>(三) 1. 鑑別出氣候變遷相關之風險與機會，並衡量其對我司可能造成之業務與策略之影響。</p> <p>2. 因應碳費徵收，持續進行每年度溫室氣體碳盤查，並著手改善碳排放。</p> <p>3. 因應極端氣候影響天然纖維短缺與價格波動，增加回收聚酯與開發植物纖維使用比例。</p>	區域	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單位：萬度	麻豆廠		260	204.9		仁德賣場		81.7	93.3		合計		341.7	298.2		年度	節省碳排放量	113年	1,688	112年	1,494
	區域	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單位：萬度																							
麻豆廠		260	204.9																										
仁德賣場		81.7	93.3																										
合計		341.7	298.2																										
年度	節省碳排放量																												
113年	1,688																												
112年	1,494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是	否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4. 永續產品需求上升，持續取得產品環保相關認證，提升產品附加價值。</p> <p>(四) 持續優化環境、永續經營、恪遵法令。依廢棄物產生源，擇定最適之合法清除處理管道並強化廠內回收機制，每月申報主管機構。</p> <p>過去兩年相關資料數據如下： 單位：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別</th> <th>113年度</th> <th>112年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廢棄物總量</td> <td>64.07噸</td> <td>103.85噸</td> </tr> <tr> <td>廢水排放</td> <td>9,220噸</td> <td>13,080噸</td> </tr> <tr> <td>可回收廢棄物</td> <td>104.4噸</td> <td>67.2噸</td> </tr> </tbody> </table> <p>自112年起執行全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並執行第三方確信。以上資訊之永續數據及改善行動政策，皆揭露於112起逐年發行之永續經營(ESG)報告書中。</p>	類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廢棄物總量	64.07噸	103.85噸	廢水排放	9,220噸	13,080噸	可回收廢棄物	104.4噸	67.2噸	
類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廢棄物總量	64.07噸	103.85噸													
廢水排放	9,220噸	13,080噸													
可回收廢棄物	104.4噸	67.2噸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V	<p>(一) 本公司恪遵國家現行相關法令，包括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等制定，並定期修訂員工管理規則，並遵循國際公認之勞動人權，如結社自由、集體協商權、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手冊，作為公司履行社會責任、維持良好的勞資關係、改善工作條件和持續改善員工福利待遇的方針。</p> <p>提供有效及適當之申訴機制，確保申訴過程之平等、透明，且對員工之申訴予以妥適之回應。</p> <p>(二) 1. 設置完善員工薪資架構及升遷制度。 2. 晉用身心障礙員工共 7 人，法定人數 2 人，超額晉用 5 人。 3. 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福利事項，包括員工</p> <p>無顯著差異。</p>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團體保險、三節禮盒、生日禮盒、子女敦品力學、訂定獎助學金辦法，符合資格者，每學期發放助學金。</p> <p>5. 為激勵員工發揮潛能，積極提高工作績效，設立改善提案辦法，每月辦理改善提案審查會議，依提案效益發給提案獎金及獎狀，並予以表揚。</p> <p>6. 每年1、2月及4月依前一年營運成果，並依個人績效考核，發放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p> <p>(三)1. 每年規劃執行員工健康檢查，健康檢查結果進行分析評估，具高風險員工做個案管理，113年於10月完成員工健康檢查。</p> <p>2. 每月廠醫臨廠服務，執行員工健康諮詢、高風險員工管理及健康指導、追蹤，評估職場環境，提出改善建議...等。</p> <p>3. 員工四大保護計劃：113年執行聽力防護講座/人因-肌肉骨骼預防 職能師入廠個別指導/職場不法侵害預防-主管/職場不法侵害預防-員工等課程。</p> <p>4.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建立推動實施職業安全衛生管理體系、提供安全健康的條件、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相關要求、消除危害和降低職業安全衛生風險、推動員工職安衛諮詢和參與。持續推動 ISO45001 認證，打造安全工作場所。</p> <p>5. 設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以保障全體員工之安全及健康狀況，並使員工能有充分表達意見的平台；委員會組織依規定設置主任委員、執行秘書、各單位主管、職業安全衛生人員、職業衛生護理師及三分之一以上員工代表等，每三個月定期開會一次。</p> <p>6. 113年員工職災件數0件。</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四)公司秉持著員工是企業無價資產的理念，重視員工職能發展，給予健全的教育訓練體系，通過勞動部「人</p>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Talent Quality-management System, 簡稱TQS)」認證系統；除每年規畫專業訓練課程，並可依員工職能需求進行課程規劃。 (五)公司品質政策堅持以品質第一，顧客至上為首要，通過ISO 9000系統品質認證，並為有效處理客戶不滿意或相關顧客抱怨之回饋事項，成立售服單位服務客戶，適時有效地改善客戶之客訴抱怨等不滿意問題，提供顧客全面性服務，進而滿足其需求，並恪遵政府相關法令，保護客戶隱私。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為有效控管供應商品質及準時提供原物料，不影響生產，制訂供應商管理辦法，並依職業安全衛生系統規範，需提供安全規範及驗證資料等，始可發採購單。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我自112年起依循GRI指引，符合GRI準則之核心選項要求，編制永續報告書。報告書內容至少須包含組織性質、重大主題、及其相關衝擊以及如何管理衝擊等相關資訊。	無顯著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手冊」，明確規範「環境管理」、「職業安全管理」、「公共區域與宿舍衛生管理」、「公司任用與治理」、「員工健康與安全」、「反職場暴力與性騷擾」、「經營道德規範管理」等構面；亦依循GRI指引，符合GRI準則之核心選項，GRI核心選項要求企業之報告書內容至少須包含組織性質、重大主題及其相關衝擊以及如何管理衝擊等相關資訊。		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公司任用與治理」、「員工健康與安全」、「反職場暴力與性騷擾」、「經營道德規範管理」等構面；亦依循GRI指引，符合GRI準則之核心選項，GRI核心選項要求企業之報告書內容至少須包含組織性質、重大主題及其相關衝擊以及如何管理衝擊等相關資訊。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112年10月底進行ISO 14064認證，並設定為基期，以設定各項減碳目標及執行方針。			

(五)2.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p>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國際各項綠色永續政策上路，公司為永續經營，於民國111年9月22日成立「企業永續經營委員會」，針對組織溫室氣體碳盤查進行規劃和相關管理方針的制定與檢討。且為因應當前永續發展議題的重要性，主任委員為總經理、管理執行單位為管理部、成員為各部門主管。</p>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p>因應全球氣候持續惡化，各國在減碳議題下無不宣告將朝向淨零排放目標設定，政府機關亦制定規範，環境管理議題已是公司重要課題，若不管此議題，將付出沉痛的代價，且合作廠商亦會抵制。公司為永續經營，早期即積極投入節能措施、管理氣候相關議題、未來設定減碳目標等，除企業經營所需外，也為下一代留下一片淨土，永續傳承。</p> <p>目前設定目標為：</p> <p>短期：完成產創合作2年(112-114)減碳3,000公噸；</p> <p>中期：低碳產品占比達50%；</p> <p>長期：達成碳中和生產。</p>

項目	執行情形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為逐步往碳中和努力，除了投入更多研發經費尋找低碳素材，也分區針對機台設備進行製程優化改造，並已建置能源管理系统。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我司隨著永續經營報告書的編撰，每年會進行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並呈交企業永續經營委員會進行審核，並遞交董事會報告。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我司目前因未達台灣碳稅課徵標準，且因景氣不佳，產能減少，尚無分析規畫。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目前以精進為努力方向，尚未有轉型計畫。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尚未有碳定價。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p>我自112年起即針對111年的溫室氣體排放數據進行盤查，其內容涵蓋範疇一~三，並進行第三方的確信。</p> <p>113年完成112年碳盤查，因景氣影響訂單生產下滑，依減碳總量已達成減量3,000噸的短期目標(112年用電碳排放估算比111年基準年減少4,809噸)。</p> <p>113年碳盤查已於114年3月由各單位提供，預計4月完成第三方查證。</p>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2-1及2-2)。	揭露於下表。

2-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2-1-1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年度	範疇一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範疇二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範疇三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	備註
2023	58.4625	10,951.3215	2,298.0421	13,307.8261	23.48	ISO 14064-1:2018	2024年6月完成第三方查證
2024	42.9914	9,605.8656	2,005.6214	11,654.4784	22.25	ISO 14064-1:2018	目前尚未完成第三方查證 預計2025年4月完成查證

●資料涵蓋範圍為全公司：麻豆工廠+台北辦公室。

●2024年盤查資料預計於2025年4月完成查證，並將查證後的數據登載於2025年發行之永續經營報告書中。

註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料得自願揭露。

註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或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

註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 計算之數據。

2-1-2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年度	確信範圍	確信機構	確信準則	確信意見
2023	全公司：麻豆工廠+台北辦公室	SGS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GS 秉持第三方查驗單位之準則，依據2023年08月16日簽訂之雙邊協議，依據ISO 14064-3:2019之要求執行直接及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查驗。 查驗準則：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第1部：組織層級溫室氣體排放與移除之量化及報告附指引之規範。 查驗期間：2024年4月16日至2024年5月13日 查驗範圍：麻豆廠及台北辦公室，溫室氣體排放量資訊涵蓋週期：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並依東和紡織適用範圍、目標進行查驗，依查驗結果提出溫室氣體查驗聲明書。	SGS 採用風險評估為基礎之方法，確保並控管溫室氣體排放資訊揭露風險；規劃及執行查驗流程，包含行前評估、取樣計畫、證據之蒐集，取得查驗意見需要之資訊、說明及相關佐證，確保溫室氣體聲明中的現場溫室氣體排放量無實質的錯誤聲明。 涵蓋期間自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依據查驗結果，類別一及類別二之未違反實質性差異門檻，符合主管機關認可之合理保證等級。類別三至六為有限保證等級。無保留意見之查驗意見。

2024	全公司：麻豆工廠+台北辦公室	SGS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碳盤查已於2025年3月由各單位提供，預計2025年4月完成第三方查證，並將查證後的結果揭露於2025年發行之永續經營報告書中。	預計2025年4月完成查證，並將查證後的結果揭露於2025年發行之永續經營報告書中。
------	----------------	------------------	---	--

註1：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2-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基準年	2022年
基準年數據	19,597.7380 公噸 CO2e
減量目標	112-114年，2年減量3000公噸 CO2e
策略	1. 景氣不佳，因應產能減少，調整機台，減少用電。 2. 全廠空壓管線持續查檢，減少外洩。
具體行動計畫	1. 2024年調整生產模式，向台電申請月減8日型節電措施，進行抑低容量。 2. 清花區AIR鉗管鏽蝕，汰換處理，減少空壓機能耗。 3. 筒子設備部氣閥快速接頭AIR漏氣改善，以降低空壓機電力耗能。
減量達成情形	1. 以上3項節能合計減少773噸/年碳排放。 2. 因減產，2024年用電減少，估算合計全廠比基準年(2022年)減少4,809.44公噸 CO2e (預計2025年4月完成外部確信)。

註1：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資本額100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114年完成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113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董事會成員於執行業務時，對內均秉持以誠信為基礎的觀念負責監督之責；對外之商業行為均秉誠信互惠的原則共謀互生互利之目標。</p> <p>(二) 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訂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提供或承諾任何疏通費、洩漏商業機密及損害利害關係人權益等不誠信行為，均已採行防範措施及進行教育宣導，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p> <p>(三) 員工應遵守之誠信原則、相關法令規章及員工工作守則均公佈於內部網站。</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對往來客戶及廠商均建立評核機制，訂立契約時雙方之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p> <p>(二) 雖未明定專責單位，但攸關經營誠信情事為稽核室查核重點，稽核室亦可隨時向董事會成員報告。</p> <p>(三) 對於利益衝突相關情事，內部員工除可向直屬部門主管報告外，亦可直接向稽核室報告。</p> <p>(四) 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並每年委託會計師查核及簽證。</p> <p>(五) 本公司於各種會議及職業訓練課程宣導企業之社會責任；員工有明確事蹟促進企業社會責任者依員工管理規則獎勵之，行為違反規定者懲罰之。</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以維持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並健全發展，其實際運作情形與本公司守則尚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公司已訂定①公司治理實務守則②誠信經營守則③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④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上傳至公司網站以利投資人查詢。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東和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年03月11日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03月1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東和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淑櫻



簽章

總經理 張嘉亨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13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1)通過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通過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已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條第二項規定，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訂定 113 年 4 月 14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同年 5 月 3 日全數發放完畢。(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0.25 元)

(3)補選獨立董事乙席案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林阿玉。

執行情形：113 年 7 月 31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2. 113 年至 114 年 3 月董事會重要議案決議內容：

董事會	重要議案決議內容
113.03.08 第 37 屆第 8 次	1. 通過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案。 2. 通過依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評執行結果，出具表設計及執行均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通過訂定召開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等內容。
113.05.02 第 37 屆第 9 次	1. 通過民國 113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2. 通過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
113.08.09 第 37 屆第 10 次	通過 113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
113.11.12 第 37 屆第 11 次	1. 通過 113 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2. 通過 114 年度稽核計畫。
113.12.11 第 37 屆第 12 次	通過本公司營業分割案。
114.3.11 第 37 屆第 13 次	1. 通過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案。 2. 通過依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評執行結果，出具表設計及執行均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通過訂定召開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等內容。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 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註)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馬偉峻	謝東儒	113年1月1日 至 12月31日	1,600	300	

註：非審計公費包含稅務簽證、非主管職薪資申報資訊簽證以及直接扣抵法之營業稅簽證。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之情形：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4 月 18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裕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淑櫻				
副董事長	裕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智文				
董事	裕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福仁	-	-	629,000 (40,000)	-
董事	裕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嘉亨				
10%以上股東	裕順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林昌雄	-	-	-	-
獨立董事	陳成庚	-	-	-	-
獨立董事	黃金發 (解任日期:113/1/24)				
獨立董事	林阿玉 (就任日期:113/6/18)	-	-	-	-
總經理	張嘉亨	-	-	-	-
副總經理	李志宏	-	-	-	-
財務部經理	郭彥良	-	-	-	-
10%以上股東	馥麗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38,000	-	-	-
10%以上股東	林高煌	-	-	-	-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4年4月18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馥麗工業(股)公司	38,324,074	17.42	-	-	-	-	裕順投資開發(股)公司 興和投資開發(股)公司 興和建設(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代表人蔡淑櫻	3,002,943	1.36	-	-	-	-	鄭智文	母子	
裕順投資開發(股)公司	28,589,626	13.00	-	-	-	-	馥麗工業(股)公司 興和投資開發(股)公司 興和建設(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代表人蔡淑櫻	3,002,943	1.36	-	-	-	-	鄭智文	母子	
林高煌	22,234,000	10.11	-	-	9,270,000	4.21%	聯誠投資開發(股)公司 林敬航	同一董事長 父子	
東魁工業(股)公司	15,631,062	7.11	-	-	-	-	-	-	
代表人鄭智文	10,926,160	4.97	-	-	-	-	蔡淑櫻	母子	
興和建設(股)公司	10,971,723	4.99	-	-	-	-	馥麗工業(股)公司 裕順投資開發(股)公司 興和投資開發(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代表人蔡淑櫻	3,002,943	1.36	-	-	-	-	鄭智文	母子	
鄭智文	10,926,160	4.97	-	-	-	-	蔡淑櫻	母子	
聯誠投資開發(股)公司	10,811,000	4.91	-	-	-	-	林高煌	同一董事長	
代表人林高煌	22,234,000	10.11	-	-	-	-	-	-	
林敬航	9,270,000	4.21	-	-	-	-	林高煌	父子	
劉鎮賢	7,242,000	3.29	-	-	-	-	-	-	
興和投資開發(股)公司	4,728,011	2.15	-	-	-	-	馥麗工業(股)公司 裕順投資開發(股)公司 興和投資開發(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代表人蔡淑櫻	3,002,943	1.36	-	-	-	-	鄭智文	母子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113年12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真珠龍(股)公司	100	100%	-	-	100	100%

(註)係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及股本形成經過

1.股本來源：

單位：元；股 114年4月18日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2.08	10	360,000,000	3,600,000,000	220,000,000	2,200,000,000	現金	-	-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220,000,000	140,000,000	360,000,000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料：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股東

請參閱第39頁「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載明於公司章程第39條，內容如下：

「本公司係屬於成熟型、高度競爭的傳統產業，在兼顧股東利益與公司成長的雙重需求下，採剩餘股利政策。

一、股利分派條件與時機：本公司每年度決算有盈餘時，應依法完納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提撥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及依法令及所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分配股東紅利百分之七十五以上。

二、股利額度：為維持營運需求與每年度穩定之平衡股利，股利之發放不得高於剩餘可分配盈餘之六十%。

三、股利種類：依據資本預算規劃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每年發放之股利應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

以上所列股利分派條件與時機、額度及種類，僅係原則訂定，本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情形，並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

2.股利分派情形：

依公司章程第 39 條第二項規定，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依前項第三款，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報告股東會，無須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1)現金股利：自未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50,600,000 元為股東現金紅利，每股配發 0.23 元。

(2)經本公司 114 年 3 月 11 日第 37 屆第 13 次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並提請 114 年度股東常會報告。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五)員工、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載明於公司章程第38條之1，內容如下：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分派員工酬勞，並得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五分派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第一項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

2.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於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1)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114年3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擬分派113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1,541,187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1,541,187元，並全數以現金發放，並提請114年度股東常會報告。

上述擬議分派之金額與民國113年度估列費用之金額有差異時，依估計變動處理。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業經 113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通過，分配情形為員工酬勞新台幣 708,492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991,889 元，與 112 年度財報認列無差異。

(六)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無。

(二)執行情形：

前款各次計畫之用途、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事業包括：

- (1) C302010 織布業。
- (2) C303010 不織布業。
- (3)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4) C301010 紡紗業。
- (5) C801120 人造纖維製造業。
- (6) A401010 畜牧場經營業。
- (7) 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8) H701040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 (9)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10)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11) F203020 菸酒零售業。
- (12) F501060 餐館業。
- (13) F501030 飲料店業。
- (14) F501050 飲酒店業。
- (15)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 (16) I102010 投資顧問業。
- (17) J701020 遊樂園業。
- (18) J601010 藝文服務業。
- (19) J801030 競技及休閒運動場館業。
- (20) JB01010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 (21) G801010 倉儲業。
- (22)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 (23) 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24) H701050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25) IZ06010 理貨包裝業。
- (26)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仟元

項 目	113 年度銷售實績	佔全年度銷售(%)
混 紡 紗	394,399	75.29
租 賃 收 入	127,323	24.30
其 他	2,138	0.41
合 計	523,860	100.00

3.主要商品：

- (1)常規計劃生產商品：Drirelease 系列紗種、Recycle PET、有機棉、T/Tencel 混紡紗系列、環保 T/Tencel 混紡紗系列、SIRO+Compact SPUN 系列。
- (2)特殊紗原料主要產品：UMORFIL/Tencel 混紡紗、抗起毬吸排紗系、T/CD 混紡紗, 氧化鋅抗菌混紡紗、竹纖混紡紗、T/Wool 混紡紗、竹炭混紡紗，環保系列產品。
- (3)特定客戶使用特殊原料產品：鳳梨纖維混紡紗, Acteev 抗菌 Nylon、PTFE/T 混紡紗、紡織廢棄物再生纖維 CIRCULOSE 混紡紗、責任羊毛, 石墨稀、NAIA、SORONA 混紡、海藻混紡系列、發熱混紡紗、阻燃系列、亞麻、大麻混紡系列等，結合 SIRO、Compact、SIRO+Compact、SIRO-Fuse、Slub 方式生產。

結合親水性與疏水性纖維
優異的特性

吸溼快乾 | 機能耐水洗
防止異味 | 親膚舒適

drirelease

一般紗

一般環錠混紡紗
Polyester | Cotton

主要產品

SIRO-COMPACT | SIRO-SLUB |
SIRO-FUSE

柔軟手感 | 單染多色
獨特花式 | 低毛羽抗起毬

SIRO

複合
機能

協同開發客製比例

控溫調節 | 天然環保
抗菌除臭 | 護膚保濕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1) 長短纖複合紗種開發：

開發芯鞘型高鈍光長短纖複合紗強化防透視抗UV不顯汗痕機能性和改善純短纖紗 Pilling 問題及長短纖複合竹節紗創造出不同花式層次效果。

(2) 天然素材纖維紗種開發：

開發樹絨、香蕉等天然植物纖維高混紡比率及細支化紗種，減少對環境汙染及提供客製化選擇。

(4) 回收環保原料紗種開發：

回收羊毛/環保 NYLON 等原料再利用減少對環境的汙染。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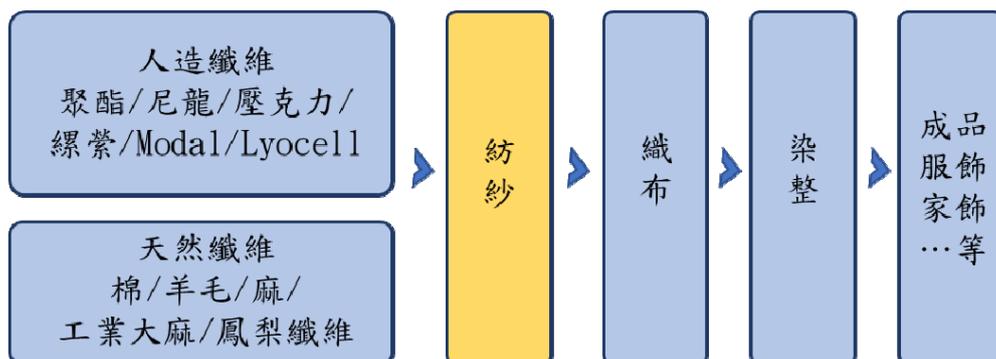
(1) 產業現況:全球服飾品牌市場持續受到戰爭、通膨、中國大陸產品競價傾銷以及地緣政治的影響，景氣持續低迷，終端消費需求不振，使得品牌服飾廠即便庫存水位已低，下單仍相當保守。2025年後續全球景氣情況是否能逐漸好轉，仍需觀察川普上任後關稅措施發酵情況，中國大陸的內需是否能復甦，最重要的關鍵仍是終端消費者的購買力道是否能提升。

(2) 不論是供給市場面（中國低價競爭搶單）、勞動市場面（工資上漲所帶來的缺工問題）或是政策面，台灣紡織企業正在面臨著急迫轉型的需求，各家廠商無非利用產品結構的轉換、生產製程的優化、甚至開闢副業等方式，來為企業尋求續命的生機。

(3) 產業環境的轉型：

低碳轉型與循環經濟，實現2050年淨零碳排放目標，後疫情時代的數位轉型，由開發、生產至營運管理的全面數位化，高階轉型與跨業整合，建立新利基市場。

2. 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環保系列紗種：

- 因紡織品於生產與洗滌過程中易產生大量的微纖脫落，造成海洋塑膠污染之主因之一，如何避免微纖脫落乃成為品牌、客戶的主要需求項目。為此我司引進可降解原料或是優化紡作條件，改善紗線毛羽有助減少織物微纖之脫落。
- 廢棄紡織品全回收再製，從製程下腳、廢布乃至於廢棄物再製纖維等素材，均為市場渴望利用的再生利用的重點發展項目。我司亦於紡紗工藝上優化，以克服廢棄纖維物性不良之缺點，朝廢棄紡織品全回收再製的方向邁進。

(2) 特殊紡紗工藝紗種：

- 一般紗競爭激烈，海外進口紗線對於我司一般紗市場衝擊大。除特殊機能原料外。我司致力導入先進紡紗技術，優化紡紗製程，如利用長短纖複合，取長纖之強力與挺性，結合短纖天然舒適之手感。亦可使用假彈長纖取代傳統彈性絲，創造舒適彈力且易回收再利用的紡織品。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未來研發計畫：

(1) 天然環保原料紗種持續開發：

- 生物可降解性纖維：將開發 PHBH 100% 植物油原料，經過微生物培養後產出的聚合物纖維，具有石化原料可塑型加工特性，但為可分解回收再利用產品，以符合市場對環保、永續材料產品的需求。
- 天然素材纖維：將開發樹絨、香蕉等天然植物纖維高混紡比率及細支化紗種，減少對環境汙染及提供客製化選擇。
- 特殊素材纖維：將開發仿生蜘蛛絲纖維紗線，產品具有輕盈、高彈性及抗拉強度等特性，為蛋白質纖維可分解材料。

(2) 長短纖複合紗種開發：

長短纖複合紗仍是未來市場的主流，將持續開發各種不同功能素材長短纖維的組合和搭配高低撚度紗不同手感的差異性及竹節紗創造出不同花式外觀效果，更具有視覺吸引力。使產品滿足不同客戶的應用需求。

(3) 製程優化與品質提升：

目前市面上使用低細度原料紗線生產的布料仍為客戶首選，有輕薄及手感極柔軟之特性，因原料細度較低特性，所以生產梳理時纖維有較易糾結產生棉粒的問題。持續透過智能化品質監控系統所建構的大數據，深入分析品質影響要因，測試製程最適紡製條件，使品質再提升一階以滿足顧客的需求。

(4) 國際品牌商的合作夥伴及產業鏈的核心：

結合國際品牌客戶，以垂直整合的團隊模式，串聯上游原料供應商和下游織布/染整/服飾等加工廠，並利用我廠開發技術強項及特有生產配置和製程優化能力共同開發客製化/獨特化的新產品，以迎合越來越多樣化的消費型態和國際品牌客戶的需求。

2.最近年度研發費用金額：

單位：仟元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 額	15,048	12,576

3. 113 年度已開發成功之研究發展項目如下：

(1)天然纖維環保應用新紗種開發：

- 將農業廢棄物鳳梨葉纖維變成有商業價值產物，且在生產過程中無化學物質添加，並達到零廢水排放，經酵素處理的纖維更蓬鬆、柔軟，鳳梨葉纖維現已成功紡製60s/1Ne紗線，並提供混紡與客製化選擇。
- 紡製RWS責任羊毛的技術突破，混紡比率提升至60%，進一步實現環保與機能的完美結合

(2)循環經濟原料紗種開發：

- CIRCULOSE溶解漿紗：由100%紡織廢棄物回收製成，減少原生木漿的需求，降低資源浪費，展現對循環經濟的支持與實踐，進一步推動環保材料的應用。
- 輪胎回收碳黑紗：有效回收廢棄材料，減少對原生資源的依賴，兼顧環保與資源再利用，實現循環經濟的目標。

(3)特殊紡紗技術：

SIRO-WRAPPED 長短纖複合紗：結合了長纖與短纖的優勢，提升紗線的強度與親膚觸感，提供更多樣的混紡選擇，滿足市場對機能與舒適性並重的需求，特別適合運動與機能性服裝。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發展計畫：

既有產品強化機能與深度，新產品呼應趨勢擴大市場銷售並持續開發高品質的紗線以供應各產業的需求。

以策略結盟方式連結合作開發，在環保性素材、循環經濟材料、複合機能布料、智能化品質監控系統強化品質、自動化和數據分析，能實現敏捷的客製化生產，更快地回應趨勢和消費者需求。

長期發展計畫：

1. 複合機能紗：多樣機能性原料，包括吸濕快乾、溫控調節、抗菌除臭、親膚保濕等多元素材，加強與客戶的交流，新產品長短纖複合紗的開發與推展。

2. 廢棄紡織品再生紗：高品質與環保兼備機能性產品需求增溫。消費

者與品牌更重視產品機能、資訊完整可信度與供應鏈的可追溯性，優化紡紗技術並落實精細化單錠管理。同時透過特殊且精密的紡作條件與管理，亦能提高產品的毛利並為客戶創造附加價值。

3. 長短纖複合紗：SIRO-Wrapped 短纖複合技術，高毛份混紡紗，機械彈、細丹、異型斷面導濕等長纖，搭配棉、天絲纖維、Modal 纖維、Refibra 等纖維，將長纖強力佳、低毛羽之特性與短纖親膚舒適的手感完美結合。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一般紗種生產原料聚酯棉由國內南亞、日本 toray 取得，天然棉花主要由美國、巴西、澳洲…等主要產棉國進口，羊毛使用澳洲美麗諾羊毛。

特殊紗種生產原料，如環保聚酯纖維取自國內與日本，功能性纖維大多來自日本及歐洲大廠。

2.市場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由於一般紗缺乏競爭力，因此減少生產規模已不可避免；持續開發高品質的紗線以供應各產業的需求。在環保永續、節能減碳素材、家飾布、鞋材、工業防火、電商、機能性布料等產業的深耕，加強與客戶的溝通交流，進而掌握品牌客戶未來的開發方向，期能為我廠爭取更多訂單。

3.發展遠景

永續優先，材質創新，回收與重複利用，二手衣物翻新，新成立成衣銷售以及租賃的新商業模式，供應鏈透明化。數位化投入，提高營運效率，減少碳足跡，提升購物體驗，精準預測降低庫存，跨域創新。ESG 投資，落實氣候變遷風險管理，滿足法規與客戶需求，數位投資，提升產業韌性，降低能源與生產浪費，舒緩人力短缺問題，快速反應需求，高階材料開發，差異化材料，關鍵材料自主化，創造新產業鏈，跨領域高質化應用，拓展市場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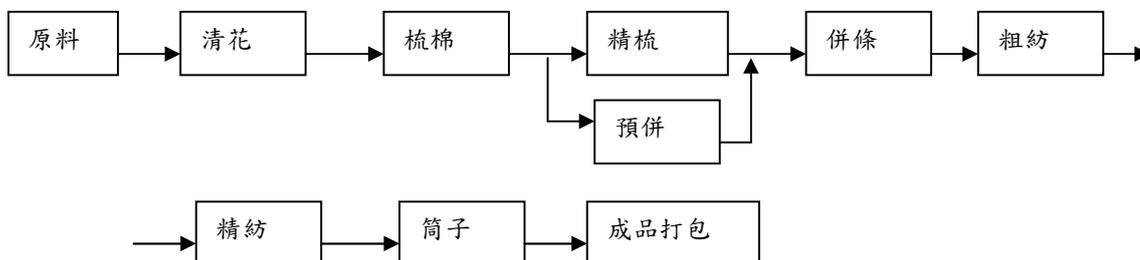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一般紗、特紡線製程之混紡紗：CVC、特殊紗等：供針織、平織用。

2.產製過程：

紡紗部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在購買原、物料時，除考慮品質、貨源、價格之外，尚需顧及未來供需情況。在貨源之取得上，與上游廠商均有長年往來之良好交易基礎，且皆為信譽良好之公司，本公司主要原物料供應情形良好，並無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形發生。

主要原料	主要來源	供應情況
原棉	美國、巴西、印度、澳洲	正常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廠商 A	105,471	42.02	無	廠商 A	25,411	17.27	無
2	廠商 C	28,834	11.49	無	廠商 D	19,804	13.46	無
3	廠商 B	18,587	7.41	無	廠商 C	17,825	12.12	無
4	其他	98,112	39.08	無	其他	84,095	57.15	無
	進貨淨額	251,004	100		進貨淨額	147,135	100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均保持良好及長久的合作關係，進貨來源穩定，本年度持續特殊紗之研發及生產，依照生產所需向不同供應商進貨，因此廠商 C 占比上升；另受本年度紡織業不景氣部分產品減產，故廠商 A、廠商 B 及廠商 C 占比皆下降。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及比例，但依保密契約約定故僅以代號表示。

註 2：主要供應商皆非關係人，依客戶保密契約僅以代號表示。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 B	63,537	14.55	無	客戶 B	67,323	17.07	無
2	客戶 G	26,103	5.98	無	客戶 G	52,011	13.19	無
3	其他	347,091	79.47	無	其他	275,065	69.74	無
	銷貨淨額	436,731	100		銷貨淨額	394,399	100	

增減變動原因：主係環保永續持續被關注，特殊紗需求提升。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及比例，但依客戶保密契約約定故僅以代號表示。

註 2：主要銷貨客戶皆非關係人。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度 3 月 11 日
員 工 人 數	總 管 理 師	4	4	4
	管 理 師	6	5	5
	副 管 理 師	11	9	9
	助 理 管 理 師	63	65	64
	管 理 員	27	18	18
	事 務 員	0	0	0
	操 作 員	49	38	37
	其 他 人 員	45	39	39
	合 計	205	178	176
平 均 年 歲		44	45	4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9.52	10	10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	0	0
	碩 士	6	6	6
	大 專	37	39	39
	高 中	30	32	32
	高 中 以 下	27	23	23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廢水專責人員離職，因聘僱不及，112年7月17日至9月14日空窗2個月。

1. 處分日期：113年2月20日，環水水裁字第113020228號、環水水裁字第113020229號、環水水裁字第113020230號，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21條第2項暨廢(污)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第19條第2項規定，依同法第48條第3項暨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罰鍰額度裁罰準則第2條第2款附表二、第8款附表八、第3條第1項、第2項及第5條第1項規定裁處。依環境教育法第23條之規定裁處環境講習。共處罰鍰新臺幣3萬元整，處環境講習共3小時整。罰鍰於113年3月20日完成繳納。
2. 113年3月20日來函通知，環水字第1130030377號，因上述週期未設置專責人員，違反條文：水污染防治法第21條第1項暨廢(污)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第3條第1項規定。處罰條文：水污染防治法第66-2規定，加計違反本法義務不法利得為新臺幣7萬4,872元，依前位專責人員投保薪資計算，113年4月17日收到裁處書，於同年5月2日完成繳納。
3. 該專責人員已於112年9月1日到職，設置申請已於該年9月15日通過審查，台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亦於112年12月30日確認改善完成在案。

五、勞資關係

(一)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依政府法令規定，辦理員工薪資、工時、休假及勞健保等措施，並依員工績效辦理調薪及職位升遷。
- (2)除年終獎金外，依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結算如有稅前利益時，依規定之比率發放員工酬勞金。
- (3)設有員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遵循相關勞動法令規定，提撥員工退休金，辦理勞工退休事宜。
- (4)公司通過勞動部「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Talent Quality-management System, 簡稱TTQS)」認證系統。員工的優越感來自自我的知識與技能提升，每年舉辦紡織專業知識、領導統御等課程，透過教育訓練，給予員工良性競爭平台，不斷的提升自我，並於2020年建立KM知識管理系統，將經驗與技能不斷的傳承、學習、精進，讓員工與公司創造雙贏。
- (5)提供工廠員工宿舍、每年提供員工制服。
- (6)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定比率提撥員工福利金，辦理員工福利措施及舉辦員工旅遊。

- (7)發放員工子女助學金。
- (8)簽有特約育幼園及設置哺乳室，以利員工托嬰及哺乳需要。
- (9)廠區設置 AED，保護員工生命安全。
- (10)設立員工申訴管道，保障員工權益。
- (11)設有伴唱機、撞球桌、桌球、羽毛球…等娛樂設施及健身器材，讓員工放鬆心情、舒緩壓力。
- (12)除依法加入勞健保外，尚有加保團體意外險、辦理年度健檢、每月廠醫臨廠服務，照顧員工健康。
- (13)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創造勞資雙贏。
- (14)為激勵員工創新潛能，提高工作效能，公司不斷精進，啟動改善提案制度，給予提案員工獎勵並予以表揚。

2.員工退休制度

- (1)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按月為新進員工及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條例之原有員工，提繳每月工資 6%至勞保局退休金個人帳戶，同時繼續為適用舊制退休金辦法之員工，以最高提撥率 15%提撥退休準備金至臺灣銀行專戶。
- (2)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督退休金專戶動支狀態，保障員工退休權益。
- (3)113 年共完成 3 名舊制退休人員退休金核算，依法於退休準備金帳戶支付。

3.其他重要協議：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無此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資通安全，由總經理室下轄之資訊課統籌、制定相關政策、並執行風險管理與遵循相關查核機制。於 111 起依法設立資安相關人員，確保組織資通安全相關目標與策略，用以輔助組織經營目標及策略，降低資通安全風險，藉由組織由上而下傳導與回饋，若遇資通安全情況時，損害能得以有效控制。

2. 資通安全政策:

- (1)內控制度：順應趨勢新增與調整資通安全辦法，用以規範內部人員資通安全行為，並通過檢視及查核使用，視情況針對管理辦法作年度調整及修訂。
- (2)資通安全目標執行：落實所定訂之各項資通安全標準作業流程及符合相關辦法之規範，評估是否藉由外部人員、軟硬體技術、設備工具之應用加以管理、控管資通安全狀態，防範可能發生之資安事件。
- (3)檢視成果與評估潛在風險：不定期檢視資通安全目標成果及內部環境現況，藉由內外部人員協力評估分析，以作為提升公司資通安全的參考依據。
- (4)資通安全改善：為防範資通安全事件產生，公司網路架構採多層式網路架構，建置防護軟硬體，依照資通安全現況提升軟硬體環境及制訂相關辦法，並進行新知現況宣導、管理命令之傳達，落實資通安全管理。

3. 具體管理方案:

- (1)基礎環境：定期評估現有之網路環境硬體設備、修補漏洞及潛在弱點、定期更新安全性解決方案、針對資料作多面向備份、訂定災難還原機制…等資安基礎工作。同時，於個人使用者端強化端點防護工具使用。
- (2)人員素質：安排資訊人員持續了解資安新知、進修資安課程；宣導內部從業人員之資安觀念，加強資安事件發生後之危機應變能力。
- (3)重要議題及趨勢：參考各大廠商所公佈之資安議題，參與實地/線上課程及研討會，了解新式資安漏洞、技術、工具，評估導入公司應用及改善的可能性。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114 年度已安排資安宣導、社交工程演練、弱點掃描專案，用以改善資安環境之考量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英屬開曼群島 商泰福生技 (股)公司	109.11.02~114.11.01	不動產出租	依租賃契約書辦理
租賃合約	統一精工 (股)公司	111.5.1~121.4.30	不動產出租	依租賃契約書辦理
租賃合約	特力屋 (股)公司	92.6.7~123.3.31	不動產出租	依租賃契約書辦理
租賃合約	中欣實業 (股)公司	94.12.23~123.3.31	不動產出租	依租賃契約書辦理
租賃合約	家福 (股)公司	94.12.7~114.12.6	不動產出租	依租賃契約書辦理
租賃合約	大魯閣實業 (股)公司	113.2.10~128.2.9	不動產出租	依租賃契約書辦理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142,282	1,041,706	(100,576)	(8.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10,248	1,472,904	(37,344)	(2.47%)
無形資產		-	-	-	-
其他資產		1,838,616	1,837,194	(1,422)	(0.08%)
資產總額		4,491,146	4,351,804	(139,342)	(3.10%)
流動負債		675,905	510,532	(165,373)	(24.47%)
非流動負債		681,976	679,585	(2,391)	(0.35%)
負債總額		1,357,881	1,190,117	(167,764)	(12.35%)
股本		2,200,000	2,200,000	-	0.00%
保留盈餘		1,065,305	1,083,329	18,024	1.69%
其他權益		(132,040)	(121,642)	10,398	7.87%
股東權益總額		3,133,265	3,161,687	28,422	0.91%

註：上列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兩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且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

本年度流動負債減少：主係本年度償還短借所致。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仟元

項 目	年 度(註)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566,660	523,860	(42,800)	(7.55%)
減：營業成本		525,967	456,812	(69,155)	(13.15%)
營業毛利(損)		40,693	67,048	26,355	64.77%
減：營業費用		77,985	83,000	5,015	6.43%
營業利益(損失)		(37,292)	(15,952)	(21,340)	(57.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3,931	74,517	10,586	16.56%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26,639	58,565	31,926	119.85%
所得稅費用(利益)		(6,210)	1,899	8,109	130.58%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32,849	56,666	23,817	72.50%
停業單位淨利(損)		-	-	-	-
本期淨利(損)		32,849	56,666	23,817	72.50%

註：上列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兩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且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1.營業毛利增加及營業損失減少：主係本年度產量調整，且持續存貨去化，因此存貨評價為回升利益。

2.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主係今年度營業利益增加，且股利收入及有價證券投資利益較去年度增加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仟元

營業毛利	前後期增 (減)變動數	差異原因
一般 紗	31,192	主係持續存貨去化，存貨評價為回升利益。
功能 紗	(2,271)	主係銷售量下降。
租賃 業務	(2,738)	
其他	172	
合計	26,355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	
			金額	%
營業活動	58,134	121,098	62,964	108.31
投資活動	(54,236)	95,146	149,382	275.43
籌資活動	(43,450)	(200,387)	156,937	361.19
淨現金流(出)入	(39,552)	15,857	55,409	140.0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本年度償還短期借款，利息支付數減少，股利收入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本年度出售有價證券投資增加。
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本年度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流動性不足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 流 量(2)	預計全 年 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78,982	70,853	271,600	(21,765)	註	-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預計114年度淨現金流入，主係114年度稅前淨利。
2. 投資活動：預計114年度淨現金流出，主係購置設備。
3. 籌資活動：預計114年度淨現金流出，主係發放現金股利及現金減資退還股款2.2億元，未包含短期借款到期之金額450,000千元，因其借款期滿本公司預計得以順利取得金融機構再融資。

註：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截至1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處分之股票、債券投資金額約4.6億元，故得以因應預計現金不足數額，不影響本公司財務、業務正常運作及資本結構穩定性。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及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二)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依企業併購法第 7 條第 2 項規定，本公司董事會依公司法第 36 條第 1 項

為非對稱式分割之決議，本公司於 113 年度成立子公司真珠龍公司，資本額為新台幣 1,000 仟元，本公司持股 100%，業已完成設立登記。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轉投資政策 (主要營業項目)	帳面價值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真珠龍(股)公司	紡織品製造	\$1,000	無營業收入	-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為落實組織重組及專業分工，以期提昇整體營運績效及市場競爭力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紡紗部門之相關營業（含資產、負債及營業）分割予 100%持股之既存子公司真珠龍股份有限公司承受，並由真珠龍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新股 9,9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新台幣 99,000,000 元予本公司作為對價。

分割基準日暫定為民國 114 年 6 月 30 日，惟若因作業時程之需要而有必要調整分割基準日時，由本公司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之人與真珠龍公司有權決策單位協議另訂之。

六、風險管理與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仟元

項 目	利息支出	兌換利益
113 年度	10,376	2,937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匯率部份以嚴密的控管及操作策略隨時注意匯市動態。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無。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詳第 44~49 頁，伍、營運概況之一、業務內容。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於必要時提出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針對相關產業之科技隨時掌握並加以分析利用，並為防範資通安全事件產生，公司網路架構採多層式網路架構，建置防護軟硬體，依照資通安全現況提升軟硬體環境及制訂相關辦法，並進行新知現況宣導、管理命令之傳達，落實資通安全管理；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網路攻擊或事件，已經或可能將對公司財務及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企業形象改變之情事，故未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進貨方面：本公司之主要原料採購政策係以維持二家以上供應商及分散貨源為原則，且與供應商均保持長期密切之合作關係，以確保各項材料之來源穩定。

銷貨方面：本公司銷貨雖稍有集中化之情形，但本公司一方面與既有客戶維繫長久合作關係，另一方面則致力開發新客源，以擴大並分散業務來源，盡力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按時申報董事及百分之十大股東持股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三書表，主要內容之事項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基本資料/電子書/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請股東輸入公司代號 1414 及查詢之年度即可查詢之。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及合併財務報表：主要內容之事項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基本資料/電子書/財務報告書>】，請股東輸入公司代號 1414 及查詢之年度即可查詢之。
- (三)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關係企業三書表，主要內容之事項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基本資料/電子書/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請股東輸入公司代號 1414 及查詢之年度即可查詢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東和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淑櫻



